

嘉義縣 110 年度國民小學學生基本學力檢測實施計畫

110 年 1 月 11 日修正

壹、依據：

本府教育處 110 年 1 月 8 日「110 年度國民小學學生基本學力檢測第一次工作會議」決議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瞭解本縣學生在國語文、英語及數學學習領域的學習情形。
- 二、藉由測驗結果分析，幫助現場教師瞭解學生先備知識水平及科目內有待加強之內容向度。
- 三、建置學生學習成就資料庫，研究分析學生學力長期發展趨勢，作為資源配置及政策制定之參考。

參、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肆、承辦單位：溪口國小

伍、協辦單位：竹崎國小、網寮國小、三和國小、景山國小

陸、實施日期：110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 2~4 節。

柒、實施對象及時間：

年級 領域 時間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第二節 (9:30~10:10)	國語	國語	國語	
休息 20 分鐘	休息時間 20 分鐘			
第三節 (10:30~11:10)	數學	數學	數學	
休息 10 分鐘	休息時間 10 分鐘			
第四節 (11:20~12:00)			英語	英語

捌、實施方式及程序：

- 一、施測說明會：針對檢測目的、施測流程及各校配合事項，辦理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說明會。
- 二、學生資料確認：由學籍系統匯出本縣學生資料（依 109 年度辦理方式，除了集中式特教班之外全校實施）。

三、命題：委託台中教育大學命題。

四、施測：

- (一)各領域均採電腦閱卷，以 2B 鉛筆劃卡方式作答，評量時間為 40 分鐘。
- (二)學生個人特質問卷採電腦線上作答，請各校於 5/12~6/30 安排適當時間至學力檢測網站施測完畢。
- (三)試卷及答案卡由得標廠商統一印製，各鄉鎮中心學校協調派員至他校進行監考，施測完畢後各校將答案卡送至各鄉鎮中心學校，由中心學校負責送至竹崎國小點收並交由得標廠商讀卡。

五、施測結果分析及運用：

- (一)由台中教育大學針對學生問卷及各領域檢測結果提出分析報告並說明。
- (二)施測結果交由領域輔導團，作為規劃教學輔導及領域教師專業成長之參據。
- (三)各校依據檢測結果了解學生學習情形及教師教學成效，並實施補救教學。
- (四)施測結果導入教育部委託台中教育大學開發之「因材網」，各校可進一步運用於補救教學。

玖、組織任務與執掌：

本計畫由處長擔任召集人、副處長擔任副召集人、並請相關業務科室主管擔任執行秘書，由學區督學擔任宣導溝通人員。

推動工作小組名單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	任務與分工
召集人	李美華	教育處代理處長	綜理國民小學學生學力檢測各項政策
執行秘書	柳敦仁	教學發展科科长	規劃與協調本縣國民小學學生學力檢測事務
行政規劃組	陳嫩慈	溪口國小校長	試務工作招標業務辦理
	李淑娟	溪口國小總務主任	
	柯俊銘	溪口國小教師	

試務組	陳威良	竹崎國小校長	規劃及統籌全縣性試務工作 制定各校試務流程 辦理試務工作及鄉鎮中心學校說明會 中心學校領卷及收卷 讀卡廠商送卷及收卡
測驗組	吳芊萱 (國語文領域召集人)	網寮國小校長	各學科審題 結合輔導團分區到校輔導機制， 宣導學力檢測運用於教師精進 教學及學生補救教學的策略 運用檢測結果輔導各校進行後續 教學
	蔡明昇 (英語領域召集人)	三和國小校長	
	龍懷成 (數學領域召集人)	景山國小校長	

拾、經費預算：由本縣編列辦理國民小學學生學力檢測經費預算項下支應。

拾壹、獎勵：承辦學校有關工作人員辦理完畢後，給予工作人員嘉獎各1次，其餘工作人員頒發獎狀。

拾貳、附則

- 一、各校應針對評量後之結果，追蹤學習程度不佳之學生，並確實做好補救教學。
- 二、各校學習扶助推動小組，於評量後對低於均標的領域科目提出具體措施與可行策略，並由各視導區聘任督學於平日視導時了解其執行情形與困境。

拾參、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